

泰兴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公告

张荣户：你户位于泰兴市南草巷40号的房屋在泰兴市人民政府泰政房征[2023]5号《房屋征收决定书》确定的泰兴市苏利巷、疾控中心及周边地块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项目的征收范围内。我局组织征收实施单位多次通过直接送达和邮寄送达的方式，将《房屋征收补偿分户估价报告》（苏）苏地行TX（2024）征估字第01-02号和《关于选择补偿方式的通知》送达你户，遭到你户拒绝。为保障你户合法权利，现向你户公告送达《房屋征收补偿分户估价报告》（苏）苏地行TX（2024）征估字第01-02号和《关于选择补偿方式的通知》，联系人张三虹、联系号码13951158930。自发出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。特此公告。

泰兴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刊登日期：2024-4-3

本公告刊登在2024年04月03日

本公告从法治网、法治号下载

